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南安市自然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陈子勇

编制时间:2019-12-2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南安市 2019 年第三十九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申请用地总面积		11.1234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10.7562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使用国有土地	征收集体土地	使用集体土地	
	总 计	11.1234	0	11.1234	0	
	(一) 农用地	8.5934	0	8.5934	0	
	其 中	耕地	3.8161	0	3.8161	0
		林地	1.8203	0	1.8203	0
		园地	0.4659	0	0.4659	0
		其他农用地	2.4911	0	2.4911	0
		基本农田	0	0	0	0
	(二) 建设用地	0.3672	0	0.3672	0	
(三) 未利用地	2.1628	0	2.1628	0		
申 请 地 块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2019-39-02		2.549			
	2019-39-03		2.1112			
	2019-39-04		4.3258			
	2019-39-05		1.083			
	2019-39-06		1.0544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8.5934		0	8.5934	
其中：耕地	3.8161		0	3.8161	
基本农田	0		0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面积		
	6		0.4043		
	8		3.3995		
	10		0.0123		
	平均质量等别	8	合计	3.8161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乡级	
需调整计划	不需要	规划级别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0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用地转用计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8.5934	3.8161
未使用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填表人：黄清江

黄清江

福建土地农转征审批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3.8161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南安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南安市自然资源局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51.4866	平均缴费标准	13.4919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51.4866	平均费用标准	13.4919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350000202001739319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3.8161		3.8161	
补充水田规模	3.8038		3.8038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46969.2		46969.2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填表人：黄清江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11.1234	其中：耕地	3.8161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省新镇、石井镇、溪美街道	村	垵后村、苏内村、贵峰村			
权属状况	本批次报批征收土地权属清楚，四至界线明确，没有权属争议。					
征地 补偿 情况	地 类	面 积	征地补偿费用 标准	地类调整系 数	产值标准	倍数
	耕地	3.8161	62.4	1.0		
	基本农田	0	0	0		
	林地	1.8203	62.4	0.4-1		
	园地	0.4659	62.4	0.6		
	其他农用地	2.4911	62.4	0.4-1.0		
	建设用地	0.3672	62.4	0.16		
	未利用地	2.1628	62.4	0.16-1.0		
	青苗补偿费	11.4483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征地总费用	495.7287				
	征地 安置 情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215	需安置劳动力人口数	180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215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180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批次未涉及房屋拆迁。 2、本批次未涉及经林地。		

填表人：黄清江 经办：黄清江

福建土地农转征审批